

原西安市新城区文物旅游局

2018 年部门决算“三公”经费公开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36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10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情况

2018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人次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与 2017 年持平。

（2）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，0 人次，公务接待费支 0 万元。比 2017 年减少 0.38 万元。减少-100%。主要是我局严格执行贯彻落实 八项规定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。

（3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75 万元。其中：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台，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，与 2017 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.75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.1 万元，主要是因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已超 10 年以上，维修费用增加所致。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表

附件：原西安市新城区文物旅游局 2018 年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